

既追诉漏罪又抗诉减刑

检方不枉不纵 维护被告权益

本报讯(记者 刘友旺 通讯员 陈娜)先是追诉漏罪,使被告人得到应有惩戒;后又提出抗诉,确保刑期在量刑幅度内……2月17日,记者从万柏林区检察院获悉,该院提出抗诉的李某贩卖毒品、容留他人吸毒一案,已经得到市中级法院支持并改判,李某相较于一审减刑3个月,维护了其合法权益。

46岁的李某是我省盂县人,2020年5

月8日,他因在住处容留他人吸毒被抓获。在公安机关以涉嫌容留他人吸毒罪提请批准逮捕李某时,检察机关审查发现李某还有贩毒嫌疑,遂提出继续侦查意见。

经审查,2019年10月至2020年5月,李某先后18次向4名吸毒人员贩卖冰毒。2020年4月至5月,李某多次在自己位于杏花岭区的住处,容留吸毒人员吸食冰毒。同时,鉴于李某自愿认罪认罚,万柏林

区检察院对其以贩卖毒品罪、容留他人吸毒罪提起公诉,并提出了确定量刑建议。

2020年10月,一审法院以贩卖毒品罪判处李某有期徒刑7年2个月,并处罚金2万元;以容留他人吸毒罪判处有期徒刑8个月,并处罚金3000元。数罪并罚,决定执行有期徒刑7年6个月,并处罚金2.3万元。

“李某多次贩毒,累计不足10克,其行

为属于法律规定的‘情节严重’,应当在‘三年以上七年以下’有期徒刑幅度内量刑。”万柏林区检察院开展法律监督时发现,该案对贩卖毒品罪单罪判决突破了量刑幅度,遂依法提起抗诉。

市中级法院采纳抗诉意见,对李某贩卖毒品罪单罪改判有期徒刑6年10个月,数罪并罚决定执行有期徒刑7年3个月,并处罚金2.3万元。

农家书屋点亮村民书香生活



“这些书已经看完了,我再借上几本,和孩子在假期一起看。”2月10日一大早,杏花岭区东沟村村民吉建峰忙里偷闲再次光顾村里的农家书屋。东沟村将书屋“搬”到村民家门口,公共文化资源触手可及,补齐了乡村的阅读短板,点亮了村民的书香生活。不久前,东沟村农家书屋被授予2020年度山西省“优秀阅读推广机构”。

东沟村农家书屋位于村委会办公楼二楼。房间中央摆放着一张长桌,一堵墙边立着一排玻璃书柜,里面摆满了书籍。寒假期间,这里成了孩子们的“充电站”,一上午,图书管理员郭瑞华都是忙忙碌碌的,不少孩子都打算多借几本书,充实自己的假期生活。一名孩子拿着一摞历史类书籍说,这个农家书屋非常好,藏书的种类很多,他最喜欢看历史文化类

书籍了。东沟村虽紧邻市区,但以前交通不便,村民要进趟城,得先步行20分钟,再坐近一个小时的公交车,所以大家平时没啥事儿都不太愿意出门,更别说买书阅读了。前些年,大多数村民还是以饲养和种植为生,在日常生产生活中经常会遇到关于农业的各种问题,自己解决不了,便向村委会请教。有些专业问题,村委会工作人员不懂,也没有相关书籍可以查阅。

近年来,在新农村建设中,东沟村将文化建设和经济建设放在同等

重要的位置上,不断巩固农村文化阵地,推动理论学习教育向基层延伸。为解决村民“买书难、借书难、看书难”的问题,村委会便打算建立一个农家书屋,补齐乡村阅读短板。

东沟村的想法得到了杏花岭区和杨家峪街道的支持,2011年,农家书屋成立。郭瑞华说,书屋的首批图书大部分是农业书籍,包括养猪养鸡知识、种植果树注意事项等。家门口有了书屋,不少村民都爱上了阅读,在书中学到了很多农业知识,解决了不少难题。

经过10年的发展,如今东沟村农家书屋的藏书越来越多,目前已达2591册,涵盖文学、青少年读物、政治法律、医学、历史文化、农业等多个领域,内容贴近日常生活,成为了广大村民的“精神乐园”。

村卫生所医务人员张玉凤是书屋的常客,平时只要有空,她就会来看书。“我当医务人员算是半路出家,为了服务好村民,我必须多看点医疗保健方面的书籍。”张玉凤说。家门口的书屋给她提供了充足的书,不仅培养了阅读习惯,还学到了不少医学知识。

在农家书屋的带动下,东沟村的阅读气氛越来越浓,每月有50多人次借阅。平时,村委会还会依托书屋举办一些文化类活动,并将现代农村党员远程教育系统与农家书屋进行整合,打造“网络+书屋”式的文化学习平台,提高了村民的各方面素质,满足了村民的文化需求。

本报记者 袁剑锋 通讯员 原茜
(图片由东沟村村委会提供)



“云读书会”宣讲好家风

陪伴残障朋友过个有内涵的春节

本报讯(记者 侯慧琴)春节期间,市残联通过“云读书会”方式宣讲“中国好家风”,引领残障人士感受了好家风的魅力。

“中华民族历来注重家庭,注重家教,注重家风。古语有云,天下之本在家。家不仅要有家人,要有陪伴,要有情感的链接,和灵魂的碰撞,还要有精神的传承,这才是真正意义上的家……”视频中,市残联工作人员、龙城心之旅志愿者联盟发起人孔莉娓娓道来。

从2月10日起至今,市残联通过官方微博公众号,每天发布一段短视频。孔莉分别从“家”“家教”“家风”

“五福临门”等主题,阐述家风。家风小视频简短,大多在一分钟左右,不必占用观看者太多时间,却又充满内涵、接地气。

身为国家二级心理咨询师的孔莉还建议,家长可利用春节团聚的机会,带孩子参与大扫除、包饺子、贴春联等民俗活动,让孩子体验到成就感,增强孩子的家族归属感。

茶余饭后,全家人共同观看家风

小视频,并交流讨论,成为我市不少残障人士的春节活动内容之一。

市残联相关负责人介绍,市残联去年持续为残障人士举办“残健共融互助 爱党爱国爱家”读书会,丰富了大家的精神生活。配合疫情防控需要,春节期间,市残联将线下读书会改为“云读书会”,以使大家度过文明、祥和、有温度的春节。

传承好家风好家教好家训

非法储存烟花爆竹

清徐一女子拘留所里过大年

本报讯(记者 刘友旺 通讯员 段亚敏)2月10日即除夕前一天,因非法储存烟花爆竹,清徐女子连某被公安机关处以行政拘留5天。

春节前夕,为加强烟花爆竹安全监管,清徐县公安局东湖派出所组织警力,深入辖区重点场所开展排查检查。当天,民警检查至县城凤仪南街时,在一家商铺仓库里查获非法储存的烟花爆竹55件。

经查,烟花爆竹是清源镇女子连某存放的,其对自己的违法事实供认不讳。连某交代,她偷偷存储这些烟花爆竹,准备在春节期间售卖获利。

因连某的行为已涉嫌非法储存危险物质,清徐县公安局对其作出了上述行政处罚,并依法收缴了烟花爆竹。

“云上”活动多 欢乐过春节

本报讯(记者 袁剑锋 通讯员 原茜)春节期间,杏花岭区开展了丰富多彩的文化活动,让辖区居民和就地过年群众度过一个快乐的春节。

2月1日至3月6日,杏花岭区文明办和杏花岭区文旅局联合举办了“映像并州城,最美杏花岭”短视频、图片征集活动。在此期间,群众可围绕杏花岭区的人、景、物、情、事、美食,拍摄时长15至30秒的视频,内容须积极向上,并自拟15到30字的宣传语。此外,该区文旅产业协会还向所有非遗传承人征集了短视频和图片,优质作品会通过抖音展示。

杏花岭区域党群服务中心举办了“我眼中的年味儿”活动,面向居民征集制作花馍、烹饪拿手菜、写对联、剪窗花、年夜饭、全家福等短视频。

桃园区域党群服务中心在微信公众号上举办了“致敬过年不回家的你”和“云上美食,让爱回家——党群先锋为您跑腿”等活动,感谢了春节期间就地过年,坚守在工作岗位的辖区居民,并带着大家一起品味了老太原年夜饭的传统美食。

元宵节期间,该区多个社区还会通过微信举办猜灯谜活动。

使用假驾照 两人被判刑

本报讯(记者 刘友旺 通讯员 高飞宇 马倩)驾驶证被暂扣、吊销后,一人将他人驾驶证变造成自己的,另一人则干脆办了张假证。春节前夕,晋源区法院当庭宣判两起使用虚假身份证件罪案件,对两名被告判处拘役。

李某是一名网约车司机,因饮酒驾驶被暂扣机动车驾驶证6个月,之后通过微信买来一本驾驶证,撕下证件上的原照片换成自己的,持变造驾驶证继续开车。2020年7月的一天,李某驾车途经晋阳大道时,被交警当场查获。

刘某是一名大车司机,因多次违法记分被吊销驾驶证。其后,刘某通过路边广告办理了一本虚假驾驶证,持假证驾车行驶至新晋祠路风峪河快速路南沿岸时被交警查获。

法院审理认为,李某、刘某的行为均已构成使用虚假身份证件罪。鉴于被告人对犯罪事实供认不讳,且自愿认罪认罚,法院分别判处李某、刘某拘役1个月,并处罚金1000元和2000元。